

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4）第 02680003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sup>1</sup>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JK5UY4VJ



#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3

所  
缝  
101





## 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4）第 02680003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搜于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4年4月29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4）第02680039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 （一）审计范围受到限制

搜于特公司因业务停滞人员流失，造成岗位人员离职缺岗现象严重，导致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未能有效运行且存在重大缺陷，也致使搜于特公司无法提供多项重要财务资料。我们虽然实施了函证、盘点、检查等审计程序，仍不足以判断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重大错报的风险。例如，我们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和职业判断，设计并执行了函证程序。按照审计计划，我们对搜于特公司往来和交易合计拟发出函证627份，因缺少被函证方的联系方式或信息不准确，实际发出函证352份，函证实际被签收了290份。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收到回函仅81份。我们执行的替代程序仍然不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与上述函证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重大错报的风险。

上述情况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重大错报，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做出调整或提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 （二）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适当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搜于特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



公司净利润为-100,595.63 万元，已连续四年大额亏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搜于特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90,386.02 万元；净资产为-264,133.72 万元。搜于特公司供应链业务已基本处于停顿状态，品牌服饰运营业务主要以销售库存产品为主。因巨额债务逾期未支付，搜于特公司涉及大量诉讼，搜于特公司的主要银行账户、重要资产被司法冻结或查封；搜于特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和被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搜于特公司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搜于特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收到法院送达的通知，搜于特公司的债权人申请对其进行破产清算，法院已立案审查。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确定法院是否裁定受理债权人对搜于特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搜于特公司是否进入破产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搜于特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 二、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一）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以及第十条：

“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中涉及的事项对搜于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对搜于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可能的影响金额，也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搜于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 四、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



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搜于特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2023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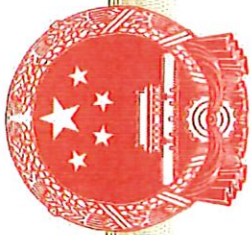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34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泉水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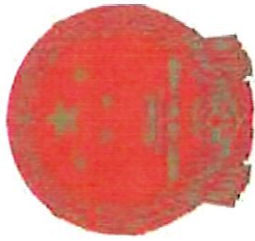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等；接受企业委托办理法律事务。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泉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8月9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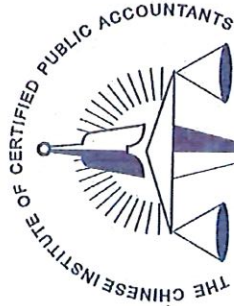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 11月 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洪峰  
 Full name 洪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6-07  
 Date of birth 1982-06-07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126198206076516  
 Identity card No. 341126198206076516



年度检  
Annual Rene

本证书照  
This certfic  
this renewal

110100755008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峰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110100755008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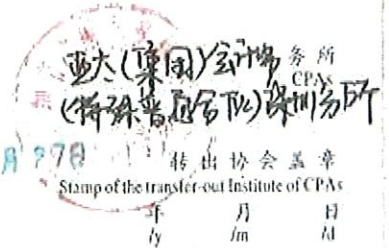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调入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3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12月12日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姓名: 颜秋菊  
Full name: Yan Qiuju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6-04-10  
Date of birth: 1986-04-10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Asia Pacific (Group)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enzhe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8604103206  
Identity card No.: 440982198604103206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CPAs  
(4号券)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2月17日  
Dat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2月22日  
Date